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任何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責任。

本公告只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本公告並不構成在美國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之要約或招攬，亦不構成其一部分。票據及擔保並未且將不會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份之法律登記。票據將在美國以外按照證券法S規例提呈及出售並將不會在美國境內提呈、出售或轉讓，惟根據證券法登記規定獲豁免或毋須遵守證券法登記規定或適用的州份法律之交易則除外。本公告並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派發。票據或擔保並無且將不會在美國公開發售或作出。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之通告

CHINA TAIPING CAPITAL LIMITED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發行人」）

由



中國太平保險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Taiping Insurance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66）

（「擔保人」）

無條件及不可撤回擔保

於二零二二年到期300,000,000美元4.125厘的擔保票據（「票據」）

（股份代號：4582）

聯席牽頭經辦人及聯席賬簿管理人

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Limited

J.P. Morgan Securities plc

副經辦人

太平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本公司已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提出申請，以批准票據按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四日之發售通函所述以僅向專業投資者發行債券之形式上市及買賣。預期票據上市及買賣許可將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生效。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擔保人之董事會由十一名董事組成，其中王濱先生、宋曙光先生、謝一群先生、彭偉先生、吳俞霖先生、沈可平先生及劉少文先生為執行董事，李濤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及武捷思博士、車書劍先生及李港衛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本公告日期，發行人之董事會由李濤先生及陳文告先生組成。